

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9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议案等资料于2022年9月24日以电子邮件及短信通知方式发送给各位董事。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8人，实际表决董事8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蓝科高新落实董事会职权工作方案的议案》

为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全面贯彻落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的要求，进一步提升公司董事会行权履职能力和治理效能，公司制订了《蓝科高新落实董事会职权工作方案》。方案提出了落实董事会职权总体目标要求，明确了落实董事会中长期发展决策权、经理层成员选聘权、经理层成员业绩考核权、经理层成员薪酬管理权、职工工资分配权和重大财务事项管理权六项职权的具体内容及工作措施。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蓝科高新董事会向经理层授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科学规范的决策机制，规范董事会授权管理行

为,提高经营决策效率,增强公司改革发展活力,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完善了《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向经理层授权管理制度》,新增董事会权责清单、董事会向经理层授权清单及经理层权责清单,进一步明确了董事会和经理层权责。

表决结果：同意票：8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特此公告。

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30 日